

中国现代文学史参考资料

文学运动史料选

第五册

上海教育出版社

中国现代文学史参考资料

文学运动史料选

第五册

北京大学 北京师范大学 北京师范学院

中文系中国现代文学教研室

主 编

上海教育出版社

中国现代文学史参考资料

文学运动史料选

第五册

(共五册)

北京大学 北京师范大学 北京师范学院

中文系中国现代文学教研室

主 编

上海教育出版社出版

(上海永福路 123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22.75 字数 505,000

1979 年 12 月第 1 版 197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0 本

统一书号: 7150·2196 定价: 1.90 元

目 录

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二)

解放区对文艺为工农兵服务方针的贯彻

- 毛主席于一九四四年在延安看了《逼上梁山》后写给杨绍萱齐燕铭二同志的信……………(3)
- 文化下乡(节录)……………陆定一(4)
- 关于文艺工作者下乡的问题……………凯丰(7)
- 关于党的文艺工作者的两个倾向问题……………陈云(19)
- 改造自己,改造艺术……………何其芳(27)
- 后悔与前瞻……………立波(30)
- 从春节宣传看文艺的新方向(社论)……………解放日报(33)
- 关于执行党的文艺政策的决定…中共中央宣传部(39)
- 关于部队文艺工作诸问题……………聂荣臻(42)
- 表现新的群众的时代……………周扬(50)
- 马克思主义与文艺……………周扬(67)
- 新的艺术,新的群众(节录)……………刘白羽(81)
- 关于艺术群众化问题……………何其芳(95)
- 关于发展群众艺术的决议……………边区文教大会(109)
- 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关于文艺工作的三个决定……………(114)
- 谈文艺问题……………周扬(121)
- 关于农村文艺运动……………荒煤(129)

艺术与农村……………赵树理(133)

抗战后期、解放战争时期国统区的文艺运动

论联合政府(节录)……………毛泽东(138)

毛泽东同志给郭沫若同志的信……………(140)

文化建设的先决问题(社论)……………新华日报(141)

为革命的民权而呼吁……………郭沫若(144)

杂谈文艺现象……………茅盾(151)

文化界时局进言……………(157)

我们的方向……………《文哨》座谈(162)

向人民大众学习……………郭沫若(167)

在伟大的胜利面前……………《文艺杂志》编者(170)

周恩来同志在重庆文化界纪念鲁迅逝世

九周年会上的讲话……………(174)

周恩来同志谈延安的文艺活动……………(176)

八年来文艺工作的成果及倾向……………茅盾(179)

陪都文艺界致政治协商会议各会员书……………(185)

五十年代是“人民的世纪”……………茅盾(188)

新民主运动中的文艺工作……………以群(190)

现在的基础,任务及运动的原则……………雪峰(196)

和平·民主·建设阶段的文艺工作……………茅盾(203)

纪念第二届“五四”艺术节告全国文艺工

作者……………中华全国文艺协会总会(216)

大后方文艺与人民结合问题……………何其芳(222)

关于“抗战八年文艺检讨”……………梅林记录(228)

新民主运动与新文化……………茅盾(240)

在鲁迅逝世十周年祭上的演说……………周恩来(243)

民主运动中的二三事	郭沫若 (245)
新缪司九神礼赞	郭沫若 (255)
讽刺和歌颂	默 涵 (263)
论文艺工作中的迎合倾向	以 群 (265)
关于人民文艺的几个问题	默 涵 (271)
当前的文艺诸问题	郭沫若 (280)
对于当前文艺运动的意见 ····《大众文艺丛刊》同人	(287)
略论文艺大众化	穆文(林默涵) (311)
反帝,反封建,大众化	茅 盾 (323)
文艺工作者的改造	冯乃超 (327)
新形势下文艺运动上的几个问题	荃 麟 (334)

对主观论和其他错误文艺思想的批判

置身在为民主的斗争里面	胡 风 (347)
论主观	舒 芜 (354)
编后记(节录)	胡 风 (392)
《清明前后》与《芳草天涯》两个话剧的座谈	(393)
从何着眼	默 涵 (400)
从《清明前后》说起	王 戎 (403)
略论文艺的政治倾向	荃 麟 (408)
题外的话	画 室 (415)
关于现实主义	何其芳 (419)
现实主义在今天的问题	雪 峰 (436)
论约瑟夫的外套	黄药眠 (448)
论文艺创作上的主观和客观	黄药眠 (465)
评路翎的短篇小说	胡 绳 (480)
论文艺创作底几个基本问题	余 林 (499)

略论个性解放	默 涵 (524)
论主观问题	荃 麟 (531)

· 对资产阶级自由主义文艺思想的批判

别了,司徒雷登	毛泽东 (563)
《文学周刊》编者言	沈从文 (571)
从现实学习(二)	沈从文 (576)
“清高”和“寂寞”	默 涵 (590)
中国文艺往那里走?(社评)	大公报 (592)
复刊卷头语	《文学杂志》编者 (598)
自由主义者的信念(社评)	大公报 (601)
二丑与小丑之间	荃 麟 (608)
为谁“填土”?为谁“工作”?	胡 绳 (611)
斥反动文艺	郭沫若 (617)
略评沈从文的《熊公馆》	乃 超 (623)
朱光潜的怯懦与凶残	荃 麟 (626)
自由主义与文艺	朱光潜 (633)

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

毛主席讲话	(637)
朱总司令讲话	(638)
在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上	
的政治报告	周恩来 (640)
为建设新中国的人民文艺而奋斗	郭沫若 (654)
在反动派压迫下斗争和发展的革命文艺	茅 盾 (663)
新的人民的文艺	周 扬 (683)
关于部队的文艺工作	傅 钟 (707)

成立的。

“主观”必然要蕴含着“社会”而存在，它本身就是“自然生命力”和“社会”这两个因素的统一体，而以后者为其矛盾中的主导契机。所以，“主观”并非通过社会而作用，实乃“带着”社会而作用。又，人类既已成为人类，其自然生命力的使用，就一定都成为“主观”，不再是什么自然生命力。这两个命题，对于以后的讨论，是极为重要的。

三

人类带着本来的自然生命力而结合为社会，自然生命力，一碰到社会的结合，就和社会因素有机的化合起来，变质而成“主观”，于是人类所发出来的一切作用就都是内部含有社会因素的主观作用。同时，由于社会的一切变化终究要通过人类，故一切社会现象也都成为内部含有着人类主观作用的现象。这就是社会主观作用和客观社会现象二者间的矛盾的合一之处。不过，在人类的主观作用里，客观社会因素到底只有构成质料的意义，在客观社会现象里，人类的主观作用也仅有构成质料的意义；这又是二者间的合一的矛盾之处，主观作用在社会现象里找着被屈辱为奴隶而且变了形的它自己的兄弟，它要帮助这可怜的兄弟获得解放，恢复原形，而且联合一起来翻转作社会的主人。而它自己的家庭里，却也潜在着社会因素的势力，它不但为了保卫自己而需得压服此势力，而且为了向客观社会作战还需得驯服此势力以用作战斗的武器。这情形，即是作为历史之动力的主观作用和客观社会间之矛盾的具体情形。

由此可见，在一般意义上，主观作用总是站在进步的一方。但实际说来，主观作用的进步性，也是在内部经历了对于

分裂矛盾之克服而后才真正充分获得了的。主观作用本身的发展,也经历了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人类开始获得主观作用,而客观界全部还都是敌人。不过,这时的所谓客观界,是指社会以外的自然;而社会势力,则由于刚才为人类所把握,由于自然敌人过于强大,暂时倒还处于和主观作用相和致的状态中。这种状态,乃是还没有真正完成的原始的进步状态,不过在原始的统一中预示了将来的真正进步的远景而已。专就人类的主观作用而言,其所以得与社会势力合致,并非因为它的强大而征服了社会势力,反是因为它的软弱而不得不借助于社会势力以对抗那强大的自然敌人。不过,这阶段中的主观作用,终究是一致的用于变革创造上面,尽管它还没真正的完成,而其把它自己的进步本性明示出来,意义仍是重大的。

第二个阶段,主观作用本身已由于许多巨大的自然敌人之被征服而强大起来,社会势力也享受到这战果而同样强大起来;两强不能并,于是前述的矛盾就从此展开。而这矛盾,立即反映到主观作用的内部。一部分主观作用,由于对自然敌人的相当战胜而提供了可能,使它在对社会势力的妥协中还能凭借前代遗留下的那一点战果而生存;于是,基本上不再求变革创造,只一意保守那一点战果,因仍那一点遗产,而成了违反它自己本性的即反动的东西。但所谓因仍保守,只是对于自然和社会的压力而言;至于十分纯粹的因仍保守,却是不能存在的。所以,仍然需得变革创造;不过,并非自为之,而乃驱迫别一部分主观作用去为之。这里,就形成了一部分主观作用违反本性,另一部分主观作用保存并发展本性,但前者得后者供养,后者反被榨取而不能自存的情形。至于后者何以还能对本性有所发展?则是因为:它在这阶段中,不但仍需

对自然界和客观社会作战，而且还需对那妥协于社会势力之下的自己的同类作战的缘故。这时，足以增加全人类幸福的一切进步，就只能向它归功；而妥协的主观作用，则已成为人类整体生存的障碍，为了人类的整体生存必需加以消灭的了。

第三个阶段，人类主观作用本身，由于反动的妥协的部分之已被克服，于是真正充分的实现了变革创造的进步本性。又因为那反动的客观作用乃是依托于客观社会势力，前者的被克服自以后者的被克服为必要前提，于是整个客观社会势力至此亦益被主观作用所摄收融铸，而被运用为对自然作战的武器。这样一来，人类的主观作用，就成了不但最进步而且最强有力的东西，从此就可以所向无阻的向全部自然敌人进军。而这进军，就超过推进历史的意义，且如我们在前面所说，具有推进宇宙的意义了。

由以上简略的分析，可以看出，人类的斗争历史，始终是以发扬主观作用为武器，并以实现主观作用为目的的。详言之，人类并不是用自然生命力或社会势力来斗争，而是用真正的主观作用来斗争；也并不是为了社会本身或自然生命而斗争，而是为了那比自然生命本质上更高并且中间就有机的统一了社会因素的主观作用之真正充分实现而斗争的。

人类的存在和运动不单是社会因素，然主观作用亦与社会因素不可分。所以，说人类只为社会本身和用社会势力而斗争是机械之谈，说人类为社会本身和社会势力所作的斗争之中另含有为自然生命和用自然生命力而作的一种斗争，则是欲矫正机械主义而成了费尔巴哈的倾向。真正卡尔——约瑟夫的看法，则是正确的强调主观作用，其中间自自然然的就已经有机的统一了自然生命和社会因素，不必有所偏去偏取。

四

在上节所述的三个阶段中，其第二个是对我们特别重要的。

第二阶段之所以重要，是因为它使整个人类的主观作用都受压迫，结果或成变态或被损害。妥协的主观作用的变态，已经很明显，不必再说。至于那被驱迫被榨取的主观作用，我们虽在上节说过，还能保持并发展主观作用之所以为主观作用的变革创造性，但这并不含有这样的意思：即认为这部分的主观作用实乃本性的适合于这个阶段。正相反对，我们认为：它在这里是被大大的损害了。它事实上虽用于变革创造的工作，但由于被驱迫和被榨取，却并不能从这工作里获得丝毫乐趣，而反视为畏途，力谋逃避之不遑。其从事于这工作，本应该出于主动的热诚，表现得生趣流行，生气勃勃；这里，则迫于被动，或表现为病态的狂奔，或表现得死样活气。这一切，难道不是大被损害的情形呢？其实，就连那另一部分的主观作用，虽然妥协于社会势力之下，亦并不怎样适合；因为，妥协是必需日益加甚，而在从事于驱迫和榨取的工作中亦并不能获得健康的愉悦的。

若更就两部分主观作用相关之处来看：则双方都处在不断的戒备敌视、榨取抗御，以至于直接的相互残害之中，而与它们的为了自己和同类之生存这一本性相反。这样，尤可以见得整个人类主观作用的受着压迫了。

既受着压迫，就必需解放：人类在第二阶段中的斗争，即以此为目标。怎样解放呢？依据于那虽受损害却全不变态的一部分，克服那已经完全变态而类似自身所生的毒瘤的另一部分，把损害弥复起来并且壮健起来；这又是人类在第二阶段中

的斗争的指导原则。简言之,人类在第二阶段中,要消灭主观作用中因妥协而变态的一部分。要创造一种新环境以便于在更高的基础上恢复主观作用的原状。但这种斗争,其主持者必需首先对于主观作用的一般的本性具有清楚的认识,并且对于自己的具体的主观作用的内容和强度具有更清楚的认识,而非仅仅那样想着就能成的。

我们现在,正是这第二阶段的终端。在此以前,即在本阶段中,为了解放和发展真正主观作用而作的斗争,也有过好几次的。但斗争的主持者,或是对于主观作用的一般的本性都还没有清楚的认识,或即使对于主观作用的一般本性有所认识而却于自己的具体的主观作用毫无所知,所以都不能或不完全能把人类的主观作用解放和发展。可是,到了现在,情形就大不相同:那对于主观作用的一般的本性和自己的具体的主观作用之丰富的内容与强大的力量都具有极其清楚而且深刻的认识的人们已经产生出来了。他们是谁?就是第二阶段中那独独能够保持并发展主观作用的创造变革性的人们的最优秀的后代。他们为什么能有那样清楚而深刻的认识?一方面是由于创造变革性本身发展的极度,另一方面是由于被损害的极度。^①

今天的斗争,是这一种类的许多次斗争的最后一次。这种人们,就是这最后一次斗争的主持者。斗争由他们来主持,必能完全遵照那指导原则(因为他们认识自己),因而必能真正达到那斗争目标(因为他们自己确如他们对自己所认识),所以说是最后一次的。而我们身处这个斗争之中,为了更加

^① 这里所谓对自身的认识,是就整个集团的历史发展而言,并非就其具体的个人而言。

促成斗争的胜利，就必需把斗争的指导原则弄得更为详尽更为丰富，把斗争的目标弄得更为具体更为分明，所以对于“主观”这个范畴，深入的研究是刻不容缓的。

这个研究，不是书斋里的清谈，而是我们当前的生死存亡的关键。

五

说我们的一切斗争是都为了解放和发扬人类的主观，这话看来似有些希奇，然而却是毫不希奇的。因为，所有的导师都早说过：我们所要建立的社会，是最能发展每个人的个性的社会；我们之所以要建立那个社会，是为了使我们人类从必然的王国飞跃到自由的王国，而成为历史乃至宇宙的真正的主人。那么，是什么形成了每个人的个性的呢？岂不就是人类的主观作用的一般基础么？什么叫作自由呢？岂不就是人类主观作用的充分发挥么？怎样才是历史乃至宇宙的真正的主人呢？岂不就是主观作用对于客观势力的彻底征服么？尤其，在一切伟大的文艺作品里，更在高尔基的全部文化论文里，是把不合理社会对于主观作用的压迫和损害充分加以揭露，并把合理社会的对于人类的主观作用的解放和培育当作革命的最大胜利和最能使人心悦诚服的证据而讴歌了。所以，关于斗争目标的这种肯定，只要稍加思索，是没有什么怀疑的。

但关于斗争的主要武器，我们之所以同样把它肯定为主观作用，只这一点还需待若干解释：

首先，从最合于常识的说起：即无论为了什么目的而作的斗争，其斗争本身总都表现为了主观作用的发挥。我们之所以努力——这努力，本身也就是一种主观作用。——去认识客观界的法则，并不是为了听凭客观事物自己去发展时而在旁

边看得清楚一点，更不是为了认识出前途的重重困难来梗塞自己主观作用的发挥。我们认识出有利于自己的法则，固然要利用它；即认识出不利乃至有害于自己的法则，也还是要克服它。对于不利乃至有害于自己的法则的克服，固然仍需利用客观界的另外的法则；但这另外的法则并不会自己跑来施于这不利的法则上面，引导它过来的还是我们人类的主观。总之，不论是“克服”是“利用”，只有“被克服”“被利用”的对象才是客观事物，而“去克服”“去利用”的主体终都是主观作用；这个道理是很显然的。

其次，在不断的对客观界的战斗中，每次战胜后所克服利用了客观事物，并不是摆在那里而仅仅作为藩属国纳贡称臣，而是立即把它摄收统一进来，好象作为正式领土而增强国力一样，亦即融化为主观作用的有机的一部分以增强主观作用的力量本身。本来，主观作用的最初产生，如前面所说，就是工具的制造和使用，而工具的制造和使用，就已正是被克服利用了客观事物。往后，对于客观事物（包括自然的和社会的）克服利用得越多，主观作用的力量也越强大，再作新的斗争时也越容易。所以，就说对客观事物的克服利用简直是为了增强那作为斗争武器的主观作用的力量，也并无不可的。

第三，由上段可见，时代越后，作过的斗争越多，主观作用的力量也就越大，在斗争中的决定性也就越高。今天，我们已拥有这样庞大的物质的和精神的文化，它们都是主观作用的有机的构成部分，再要说主观作用是不足轻重的东西，实在是一种罪恶。所以，在那革命已经成功的国家，这全部文化已为革命的人群所接受运用，主观作用的力量增强已成事实，于是作为斗争指导原理的新哲学里面，反映着这个形势，就有我们所讨论的新的阶段发展出来。约瑟夫再三昭告人们：当一切

重要的客观条件都已被自己所掌握时,事业的成功与否,就决定于自己的主观作用的力量强弱。在这种时候,依然委过于客观条件的困难已经不行,唯一可以偷懒怠工的借口,便只能说是有利的客观条件还不够!然而,即使真的不够,也应该而且可以立刻把它创造出来,借口终于只是借口而已。这就是约瑟夫阶段新哲学的精义。

第四,在我们中国,问题的解决亦并无不同。也许有人说:摆在中国的战斗者的面前的,未被克服而时时给予着阻难的客观条件尽有的是,怎能和别个事业已经成功的国家相提并论呢?我们说:前途的困难条件固然多,有利的条件也同样多。我们究竟不是无边黑暗中的孤独的一群,在极浓的黑暗包围之中,也就有着极光明的火炬在照耀引导,即使果真是全部客观界都给予阻难,我们也必需正因此而格外加强主观作用的突击;何况现在的形势,最大的客观困难条件和最大的客观有利条件同样具备,能够决定一切的,更只是我们主观作用的取舍从违了。详言之,摆在我们面前的,一方面有足以使我们完全失败的条件,另一方面又有足以使我绝对胜利的条件,但后者不会自来而需待我们的争取,前者随时窥伺而刻刻要把我们吞噬。在这种形势中,唯一可以不但救命而且制胜的力量,除了我们自己主观作用的发扬而外,还有别的吗?

那么,对于这救命致胜的力量,又还能不从速加以深入的研究吗!事机之迫,正所谓稍纵即逝,如果此刻还没有这个问题的提出,倒是极其可怪的。

六

我们不但要对主观作用本身加以深入的研究,而且还要用这主观作用来作一切研究的工具。

但说到这个,在今天又是颇需要解释的。这是因为“重客观”一原则已为大家所熟悉崇奉,根据之而发出攻难,是极可能的。

攻难的理由,大概不外两个:一是说,客观事物的真象,乃一切研究所追求的目标,但它们并不皆对人有利,且往往有害,如从主观作用出发,则容易涂改这些不利的事象,以求适合自己的脾胃,而遂失去求真的本旨,一是说,主观对立於客观,今在求认识客观真象的研究中而以主观作用为工具,是根本南辕北辙,亦遂失去求真的本旨。对于这两个攻难,我们不妨尝试答复一下:

对于前者,我们答复:用主观作用为工具以研究客观事象,诚然是以我们自己的利害为归,是要利用此客观事象来为我们自己兴利除害;这一点我们并不讳言,而且是特别强调着重提出的。但问题在于:主观的利害是否即会影响到客观的真伪是非?涂改那些不利的客观真实,是否即于自己有利?承认了那些不利的客观真实,是否即于自己有害?答复这些,不关于纯理论纯逻辑,而实系乎我们自己的力量和信心,这就是说,倘能清楚的认识到自己的主观力量的强大,并对此强大力量之必能战胜任何攻难具有坚决的信心,则会坚决的答复:我们自己的利益,就建筑在客观事象之全部真实上,连那些看似于自己极端有害的都在内。因为,对于不论怎样有害的,我们的主观力量都可以克服之;而最大的害既被克服之后,反遂变成最大的利了。相反的,只有那些已经妥协于社会势力之下,丧失了主观作用的力量,对于制用万物失去信心,因而对于他自己的前途亦然失去信心的人,才会蒙蔽客观事物的真象,过份夸大那于己有利的部分,而把那于己有害的加以涂改。然而,涂改并不就等于变革,而只是一种歪曲,正所谓讳

疾忌医，徒足以促使他们自己更快的灭亡而已。他们的主观作用早因为妥协而变态，则其不能用主观作用向客观作战，是毫无可怪的。

对于后者，我们答复：这本身即是哲学上的一个从来未能解决的问题，然而新哲学一开始出现时就已把它彻底解决了。解决得很简单，就是说，主观作用的创造变革实践，即为认识的正确性的唯一证明；我们对某物有所认识，如能根据此认识而再造出同样的某物来，此认识的正确性就已在不容辩驳的规模上被证明。前面再三申说过，主观作用本身，就已有机的统一了客观因素在内，一切被克服了的客观势力都是主观作用内部的有机的构成因素。所以，把主观和客观的对立绝对化起来，是完全错误的。前面又曾申说过，主观作用之对客观势力作战，正是使用它自己内部的客观因素为武器。今研究工作亦是一种作战，所以，说用主观作用为工具来研究客观事象就不能研究得出什么，也是完全错误的。至于其间具体的关联，则表现于研究的“座标”的确定上。详言之，凡在研究时，必需把对象放在一种“关系”上，才有可能得到认识；此对象所关系的另一对象，即是此对象的“座标”。例如，“甲物在乙物之上”这一认识，虽是针对甲物的，但必需以乙物为“座标”。如令作为“座标”的乙物不能确定，则不特“在上”与否无从判断，而且根本就无所谓“在上”这种关系。前段已经明说过，一切研究是都为了给我们自己兴利除害，所以，“我们自己”就是一切研究的总的“座标”。“我们自己”的地位如果不能确定，则不特一切研究都无意义，而且被研究的一切对象都不可能被认识到，一切研究的本身都没有可能。然则，怎样确定“我们自己”的地位呢？唯一的方法，就只是主观作用的充份发扬。主观作用，是以客观因素为质料而有机的构成的。被克服了